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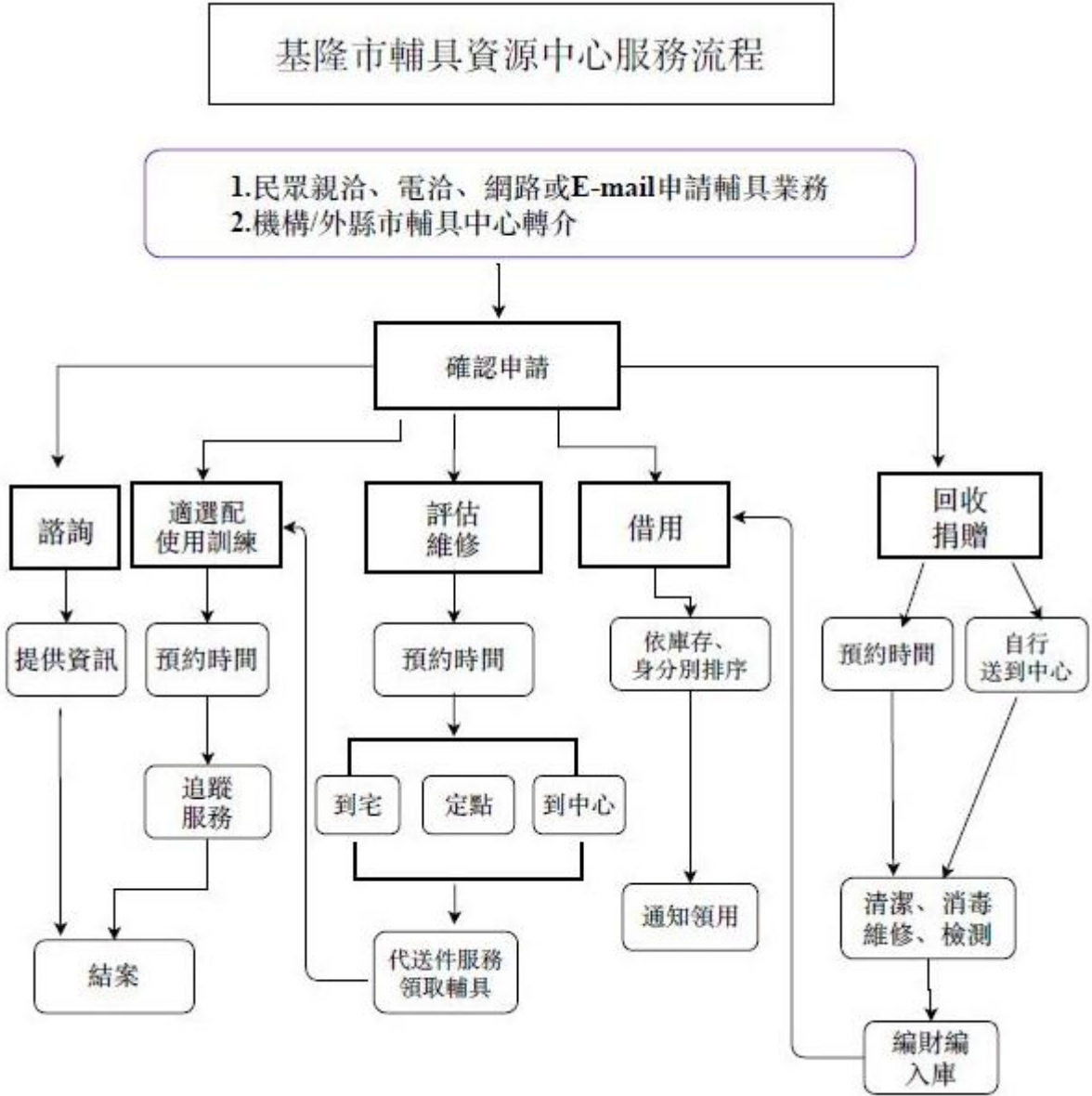


## 基隆市輔具資源中心服務計畫

- 壹、 依據:基隆市輔具資源中心(以下稱中心)勞務採購契約書辦理
- 貳、 委託單位:基隆市政府(以下簡稱市府)
- 參、 執行單位: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
- 肆、 辦理期程:依契約規定
- 伍、 服務對象:設籍基隆市(以下簡稱本市)或實際居住在基隆且有輔具需求者。
- 陸、 服務地點：
  - 一、 中心地址:基隆市中正區新豐街 251 巷 2 弄 5 號 2 樓。
  - 二、 據點及便利站：
    - (一)信義區(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)：東信路 282-45 號。
    - (二)七堵區(實踐里關懷據點)：百一街 52 號。
    - (三)中山區(民治里里民會堂)：中山一路 219 號。
    - (四)安樂便利站：安樂路二段 164 號 5 樓。
- 柒、 服務時間:每週一至週五上午八時三十分至下午五時三十分；隔週六上午 9 時至 12 時。
- 捌、 網址:<https://klatrc.blogspot.com/>
- 玖、 電子信箱:[keelung.atrc@gmail.com](mailto:keelung.atrc@gmail.com)



壹拾、 服務提供項目及內容：  
 一、服務流程



二、輔具評估

(一)長照評估

請撥打「1966」或「02-24340234」向本市長期照顧  
 管理中心提出申請。

## (二)身障評估

### 1. 申請方式

- (1) 親洽、電洽、網路或 E-mail 申請。
- (2) 機構或外縣市輔具中心轉介。

### 2. 評估方式

- (1) 到中心評估:攜帶身分證件、印章到中心，評估後，中心可代為送件。
- (2) 定點評估:同時三人以上需進行輔具評估時，學校、行政機關、身心障礙機構、團體及長照機構(護理之家、老人養護機構等)，可向中心申請定點評估。
- (3) 到宅評估:地點限於本市，並符合下列條件
  - a. 植物人或需使用呼吸器或維生設備者。
  - b. 身心障礙證明為第七類極重度或多重障礙極重度其中包含第七類。
  - c. 長期臥病在床者需有三個月內醫生診斷證明書。
  - d. 居家無障礙環境評估。
  - e. 經本府或長照單位轉介之個案。

### 3. 注意事項:

- (1) 下列輔具必需至中心評估，不得申請到宅評估：電動輪椅、電動代步車、助步車、前臂軀幹步態支撐器、移位機、步態訓練器、聽障輔具、電腦輔具、視障輔具、義肢、減壓坐墊、GPS 定位器共十二項，符合到宅評估條件者申請移位機及減壓坐墊，不受此限。
- (2) 入住於機構或醫院，不接受個人申請到宅評估。



### 三、代送件申請補助：

若符合身心障礙者輔具費用補助辦法申請資格，備妥相關申請文件(身分證、印章及身障證明等相關文件)，評估完成後，中心將協助向戶籍所在地區公所辦理申請補助。

### 四、二手輔具借用

#### 1. 借用順序

- (1) 具身心障礙者資格且屬經濟弱勢者(低收、中低收身分者請檢附證明)。
- (2) 具長照身分，但長照輔具給付額度已用罄且屬經濟弱勢者(低收、中低收身分者請檢附證明)。
- (3) 具身心障礙者資格，但身障給付項目已用罄且屬經濟弱勢者(低收、中低收身分者請檢附證明)。
- (4) 除上述資格者。

備註：

1. 中心回收之二手輔具若可支應借用，則不依上開順序。
2. 經本府專案核准借用者不在此限。

#### 2. 注意事項

- (1) 經通知領用，請三日內攜帶使用者身分證明文件到中心辦理領用程序並自行帶回。
- (2) 長借輔具借用時間最長為一年，短借輔具為一個月(可續借一次)。
- (3) 輔具使用需求消失，應主動歸還，以利提供下一位需求者使用。



## 五、爬梯機借用

1. 對象:經中心評估人員到宅評估符合資格者。
2. 注意事項:
  - (1) 借用者之家屬或同住者攜帶使用者之身分證件到中心辦理借用登記，並接受爬梯機使用訓練。
  - (2) 借用時間為一個月，得續借一次，因安全考量，務必送回中心進行保養。
  - (3) 若操作者異動，務必主動告知中心，以利重新安排使用訓練。
  - (4) 借用者務必善盡保管、維護之責，如有零件遺失或人為破壞者，需擔負維修費用。

## 六、輔具維修

1. 受理對象:有輔具維修需求者，且經中心評估維修成本(維修費及材料費)未達新購輔具價格二分之一者。
2. 維修費用:原則上以二手零件、材料進行維修，若當年度材料費用罄，或維修之零件為高單價者(高於新台幣 1,000 元)，須自備或中心代購零件、材料維修。
3. 維修地點:
  - 到中心維修:民眾於上班時間內將輔具送至中心。
  - 定點維修:輔具服務專車巡迴地點及輔具據點為優先，並以簡易保養維修、故障排除為主，需事先申請以利維修人員備料。
  - 機構維修:同時 10 件以上提供名冊以傳真或 email 申請，以利安排並備料。
  - 到宅維修:以電動病床或行動不便獨居者輪椅為主。



## 七、輔具回收

1. 若有閒置或不使用之輔具，歡迎主動捐贈，由中心進行清潔消毒、維修檢測後，提供給有需求的民眾使用。
2. 回收方式：
  - (1) 自行載運：親自送到中心、巡迴點、輔具據點、便利站。
  - (2) 預約載送：致電中心安排時間前往載送。

## 八、輔具服務專車

1. 服務內容：中心每月安排服務專車至本市七個行政區，提供輔具諮詢、宣導、簡易維修、二手輔具領用與回收等服務。
2. 每月 10 日前更新於市府社會處及中心網站。

## 九、輔具據點及便利站服務

1. 服務內容：於據點進行輔具諮詢、宣導，另可事先預約簡易輔具維修、二手輔具回收、領用與歸還、輔具評估等。
2. 服務地點及時間：

地點	地址	服務時間
信義區 (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)	東信路 282-45 號	週一上午 9-11 時
七堵區(實踐里關懷據點)	百一街 52 號	週二上午 9-11 時
中山區(民治里里民活動中心)	中山一路 219 號 (基隆火車站北站對面)	週三上午 9-11 時
安樂便利站 (長期照顧管理中心)	安樂路二段 164 號 5 樓	週一至週五



十、參觀體驗：提前預約申請，以利中心安排參訪並進行輔具體驗。

壹拾壹、 本計畫經市府核定後實施，變更亦同。